



凝聚共治合力 助力基层治理

阿木古郎讯 为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深化基层社会治理效能,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副院长王泽慧一行深入旗综治中心开展“走流程、补短板、优服务”活动,通过“沉浸式体验、面对面交流、现场解难题”,推动政法资源在基层治理中发挥更大效能。

活动中,王泽慧一行实地察看了法院

诉讼服务窗口、调解室、诉调对接等各功能区域,从办事群众和工作人员的不同角度,全程体验了咨询、起诉、申请调解、司法确认等办事流程。同时,深入调研了法院入驻综治中心以来“一站式”司法服务、先行调解等工作的运行情况,并与正在办理业务的当事人展开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针对体验活动中发现的问题,王泽慧

一行研究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并指出要充分发挥人民法院职能作用,持续凝聚多元共治合力,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下一步,新左旗法院将持续加强与综治中心的沟通协作,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便利、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为基层社会治理贡献更多法院智慧与力量。

(李江洪)

法院入驻综治中心 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乌海讯 “没想到在家门口就能把纠纷解决了,不用跑法院,省时又省力!”近日,在乌海市海勃湾区综治中心,一起邻里纠纷经法官与调解员联合调解,得以顺利化解。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法院积极融入基层治理体系,与区综治中心协同建立“法院+综治中心”解纷机制,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化解,绘就了基层多元解纷新“枫”景。

该院选派经验丰富的员额法官和书记员进驻中心,设立法官工作室,提供调解指导、司法确认和诉讼咨询等服务,并为综治中心配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专用设备,实现了线上调解与信息共享,着力打造高效解纷“集散地”。同时,该院积极开展调解技能培训,提升基层调解员专业能力,并通过“线上共享法庭”观摩会,以直播庭审的方式,增强群众法治观念,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李盈莹)

悬赏之剑破僵局 积案清仓见真章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成功执结一起历时四年的合同纠纷积案,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021年,王某与焦某某合同纠纷一案经判决,确定焦某某需支付车辆修理费14700元。因焦某某未主动履行义务,王某申请了强制执行。在首次执行到位2000元后,因焦某某名下无可供执行财产且本人故意隐匿、拒不配合执行,法院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将该案纳入了民生积案进行持续监管。

2025年,康巴什区法院启动“终本清仓”专项行动,执行干警引导申请人王某发布执行悬赏公告,并于两周后根据群众举报,将焦某某拘传至法院。

到案后,焦某某提出数个缺乏诚意的履行方案,试图拖延执行。执行法官当场识破其意图,严正责令其一次性履行全部债务,并告知其拒不履行义务将面临司法拘留等后果。最终,迫于司法威慑,焦某某当场一次性付清了全部剩余款项。王某的债权得以顺利实现。

(黄慧芳 安吉斯)

协同执行解难题 跨省查封护权益

丰镇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丰镇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在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的协助下,成功查封一起刑事涉财产执行案件的涉案房产,有力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据了解,因该案被执行人名下的不动产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自立案之日起,承办法官就委托官渡区法院协助查询被执行人财产信息,并在确认涉案房产信息后,组织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前往当地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手续。在实地走访后,执行干警发现该涉案房产为个体经营场所。为确保线下查封工作顺利进行,避免矛盾激化出现冲突和突发状况,执行干警向官渡区法院申请了协助执行。查封现场,两家法院执行干警共同应对现场情况,与现经营者耐心沟通、释法解疑。经过数小时努力,最终顺利完成了该房产的查封工作。

此次跨省协作,通过执行联动机制有效破解异地执行难题,不仅提升了执行效率,也有力维护了司法权威与当事人合法权益。

(郭成 珠拉其其格)

全面推行“两库”应用 打造指尖服务平台

鄂尔多斯讯 “案例一摆出来,责任划分的清清楚楚!”近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综治中心调解员通过检索“人民法院案例库”,调取并向当事人展示类似权威案例,快速调解一起因漏水引发的邻里纠纷。这是鄂尔多斯市法院系统运用“人民法院案例库”和“多元解纷案例库”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缩影。

为深入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提升司法服务水平,鄂尔多斯市法院系统在全市各级综治中心同步上线“两库”,将其作为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指导基层调解

工作、化解矛盾纠纷的“智慧锦囊”,通过集中培训、精讲案例等方式,帮助调解员熟练运用“两库”辅助开展调解,有效提升了调解的专业性和成功率。同时,鄂尔多斯市法院系统在各级综治中心配备了专用检索终端、操作指南,并设立专人指导岗,方便当事人使用。

在综治中心全面推行应用“两库”,不仅推进了司法智能化和裁判规范化,也为助力纠纷源头化解与预防,引导公众依法理性维权打下了良好基础。

(段晓晶 王经纬)

“两长”履职引领示范 庭审观摩严明法纪



巴彦托海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一起受贿罪刑事案件。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安志国担任该案审判长,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潘玉茹出庭支持公诉,来自呼伦贝尔市纪委监委、鄂温克族自治旗纪委监委、旗政法委等部门的40余人旁听了庭审。

庭审中,合议庭依照法定程序进行了法庭调查、举证、质证、辩论,

控辩双方就案件事实、证据及法律适用等问题进行了充分辩论。庭审过程严谨、规范、有序,气氛庄严肃穆。

该案的审理,充分发挥了领导干部带头办案的示范作用,彰显了法检两院依法严惩腐败、坚决维护法治权威的坚定立场,同时也为观摩庭审的人员上了一堂生动的警示教育课,进一步强化了公职人员的纪律意识和法律敬畏心,达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

(巴米尔 白璐杰)

公开送达建议书 检察监督护公正

乌拉山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人民检察院通过公开听证形式,集中宣告送达了两份检察建议书,分别对某单位违规收费问题和另一单位超期未依法作出决定问题依法开展监督。

该院在履职过程中,依托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乌拉特前旗两单位执法过程中存在上述问题,经调查核实后,依法启动了监督程序。在公开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就监督事项的调查核实情况、事实依据及监督必

要性进行了说明,被建议单位当场表示接受建议并及时整改。在人民监督员、听证员等第三方代表的见证下,检察官现场送达了检察建议书。

此次公开听证、送达检察建议,是乌拉特前旗检察院依法履职、促进规范执法司法、保障民生权益的具体实践。下一步,乌拉特前旗检察院将持续跟踪检察建议的落实情况,加强沟通指导,严格核查评估,确保此次监督落地见实效。

(贾东瑞)

东河区司法局

监督复查执法行为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与东河区人民检察院联合行动,到东河区沙尔沁镇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复查工作,进一步规范基层行政执法行为。

监督复查中,东河区检察院向沙尔沁镇送达了检察建议书,针对执法环节中存在的问题给出了具体改进意见,为基层执法工作划出了规范“红线”。东河区司法局结合复查情况,要求该镇与行政权力下放部门加强常态化沟通,及时反馈权力运行中的实际情况与遇到的问题,协同破解执法难题,确保下放权力接得住、用得好、管得严,同时严格规范案件办理流程,确保执法行为合法合规。

下一步,东河区相关部门将持续跟踪整改情况,以精准监督推动基层执法水平不断提升,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东河区司法局供稿)

达茂旗司法局

开展社矫心理辅导

百灵庙讯 近日,包头市达茂旗司法局组织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了一场以“时间管理与生活掌控”为主题的集中心理辅导讲座,旨在提升矫正对象的自我管理和社会适应能力,帮助其顺利融入社会。

讲座中,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宋琼结合生活实例,阐述了时间管理对提升工作效率、建立生活秩序和缓解情绪压力的重要意义,分析了时间失控的常见原因,并针对“拖延症”提供了实用解决方法。此外,她系统介绍了“四象限时间管理”等科学方法,指导大家合理规划每日任务,增强对生活的掌控感。

矫正对象表示此次讲座让他们对个人规划和完成矫正要求更有信心。

此次活动是达茂旗司法局深化教育矫正措施的具体实践。下一步,该局将继续聚焦矫正对象需求,开展多样化的帮扶活动,持续提升社区矫正质量,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环境。

(达茂旗司法局供稿)

固阳县司法局

筑牢安全稳定防线

金山讯 近日,包头市固阳县司法局社区矫正执法大队组织固阳县各司法所集中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维稳安保承诺书签订工作,全面强化特殊人群监管,筑牢安全稳定防线。

固阳县司法局高度重视该项工作,全面摸排矫正对象动态,建立重点名册,合理安排签订时段,严格落实监管责任。同时通过集中教育和个别谈话,向社区矫正对象宣讲签订承诺书的意义,明确要求矫正对象遵守监管规定,并告知其违规后可能面临训诫、警告甚至收监执行等法律后果。

签订承诺书过程中,司法工作人员坚持“一人一档、当面签订、逐项确认”工作原则。截至目前,全县社区矫正对象已全部完成签订,并同步建立了履行跟踪台账,实行每日动态监测。

此外,固阳县司法局还构建了“线上智能化监管+线下司法所走访”双轨模式,依托内蒙古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一体平台,对社区矫正人员实时监管,并结合走访掌握矫正对象实际表现,建立应急联络机制,确保及时有效应对突发情况。

下一步,该局将持续强化重点时段监管,压实各方责任,切实履行司法行政机关维护社会安全的职责使命,全力保障社会大局稳定。

(固阳县司法局供稿)